

证券代码：000923 证券简称：河北宣工 公告编号：2016-66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股票继续停牌暨一般风险提示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宣工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6 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预计五个交易日内确定具体筹划事项。

由于河北宣工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13 日起继续停牌；2016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2016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事项的公告》、《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合作意向书的公告》；2016 年 7 月 6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2016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变更独立财务顾问的公告》；2016 年 8 月 12 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专项核查意见》。

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上述公告内容参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2016年9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告内容参见2016年9月3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天津物产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俊安(辽宁)实业有限公司以及中嘉远能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在内的四联资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联香港”)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四联香港100%股权,同时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北京瑞丰点石3号资产管理计划、新余市诺鸿天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国泰君安君享宣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杨树坪以及余斌,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0日起将继续停牌,待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后另行通知复牌。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

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